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 2017-059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气”、“公司”）、席立功、何东武、吴国敏与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电力”）就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卧龙”、“标的公司”）100%股权转让事宜签订《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席立功、何东武、吴国敏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已经公司六届二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六届二十七次临时董事会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了《卧龙电气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9），并于 2017 年 05 月 24 日、2017 年 6 月 3 日、2017 年 6 月 22 日、2017 年 7 月 29 日和 2017 年 9 月 14 日分别披露了《卧龙电气关于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相关承诺及规划暨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7）、《卧龙电气六届三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0）、《卧龙电气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6）、《卧龙电气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4）和《卧龙电气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8）。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和《证券持有人名册（在册股东与未到账股东合并名册）》，其已受理红相电力的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红相电力的股东名册。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将收到红相电力发行的

45,013,368 股股份（股票代码：300427），发行价格为 16.83 元/股，股份对价总计 757,574,983.44 元。红相电力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前述新增股份的上市手续，上市首日为 2017 年 10 月 13 日。本次发行股份完成之后，公司将持有红相电力 45,013,368 股股份，占红相电力发行后总股本的 12.77%，成为红相电力第二大股东。

公司新持有的红相电力股份限售期为 36 月，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限售期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开始计算。

本次股权转让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完成后，红相电力尚需向公司支付现金对价 324,675,016.56 元，公司将继续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等约定完成后续工作，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10 日